中国民用航空局



修正案号: 39-9582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8-B737-16

一. 标题: 机身-隔框和短梁-检查和修理

二. 适用范围:

- 1.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所有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37-53A1254R3 (2017年11月13日发布)的波音 737-300、-400和-500系列飞机。
- 2. FAA STC ST01219SE 的改装并不影响按照本指令完成相关的要求, 因此不必因完成 FAASTC ST01219SE 改装申请等效替代方法。

三. 参考文件:

- 1. FAAAD 2018-19-20 修正案号 39-19420 (2018 年 9 月 10 日颁发)
- 2. CAD2011-B737-03 修正案号 39-6886 (2011年1月31日颁发)
- 3.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37-53A1254 R3 版(2017 年 11 月 13 日发布)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指令替代 CAD2011-B737-03 39-6886

1. 原因

本适航指令源自于在特定的隔框部分和短梁上发现疲劳裂纹,造成这些裂纹的是增压载荷和机动载荷共同作用下的高飞行循环应力,在没有被 CAD2011-B737-03 (对应 FAA AD 2010-25-06) 的检查要求所涵盖的区域,发现了额外的裂纹。颁发本适航指令要求查找特定的机身隔框、短梁上的疲劳裂纹以及可能已经断裂的隔框,这些裂纹会导

致降低隔框的结构完整性。隔框结构完整性降低会增加机身蒙皮的承载,使蒙皮裂纹加速扩展,并导致机身快速释压。

2. 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FAA AD 2018-19-20(2018年9月10日颁发)中段落(f)、(g)、(h)、(i)、(j)、(k)、(1)和(m)的内容执行。

3. 其他规定 无

4. 等效替代

-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五. 生效日期: 2018 年 10 月 31 日
- 六. 颁发日期: 2018 年 10 月 23 日
- 七. 联系人: 朱宁文

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1-22321558